【閱微草堂筆記選】學習單 設計者：淡江中學・許熒純

**◎見「微」知著——從《閱微草堂筆記》看志怪小說的「道」學實踐**

**課前學習單**

**◎河間才子──紀曉嵐**

下表為紀昀的生平大要，請勾選屬於其事蹟的正確選項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□ | 又號觀弈道人，另號鴻都百鍊生。乾隆間進士，官至禮部尚書、協辦大學士，是活躍在乾嘉時期的文學家、編纂家、評論家和詩人（鴻都百鍊生為晚清劉鶚之號） |
| ■ | 50歲時受命任四庫全書總纂修官，《四庫全書》是中國歷史上，也是世界史上規模最宏大的一部百科全書式的大叢書 |
| ■ | 他的詼諧和博學多智，深得乾隆的喜歡，稱他為「活著的東方朔」、「朕的司馬光」 |
| ■ | 紀曉嵐一生之中，從不著書，只是編書整理前人的典籍，唯66歲後將平日所聽得的奇聞異事，作成筆記，即為《閱微草堂筆記》一冊而已 |
| □ | 《閱微草堂筆記》乃作者「追錄見聞，憶及即書」，積10年所成，並加入作者的想像虛構，每脫一稿，就被競相傳抄，竟享有同《紅樓夢》、《聊齋志異》相媲美之盛譽（非想像虛構） |
| ■ | 《閱微草堂筆記》主要記述狐鬼神怪故事，意在勸善懲惡、風俗教化，不乏因果報應的說教，而通過種種描寫，折射出封建社會末世的腐朽和黑暗。 |

**一、雖「小道」亦有可觀**

 「小說」在中國古典文學發展上，被視為「末流」，但小說雖是虛構，卻有對現實社會的諷刺與反映，閱讀下列相關素材，回答下列問題。

**（一）「文以載道」包含小說嗎？**

 「文章」被古人視為傳遞思想及人格特質的載體，繼韓愈推行古文運動起始，就成為文人建立不朽的一項工具，其中是否包含所謂虛構的「小說」呢？根據下文《閱微草堂筆記．序》，試回答相關問題。

文以載道，儒者無不能言之。夫道豈深隱莫測，秘密不傳，如佛家之心印，道家之口訣哉！萬事當然之理，是即道矣。故道在天地，如汞瀉地，顆顆皆圓；如月映水，處處皆見。大至於治國、平天下，小至於一事一物、一動一言，無乎不在焉！文，其中之一端也。文之大者為《六經》，固道所寄矣；降而為列朝之史；降而為諸子之書，降而為百氏之集，是又文中之一端，其言足以明道。再降而稗官小說，似無與於道矣。然《漢書‧藝文志》列為一家，歷代書目亦皆著錄。豈非以荒誕悖妄者雖不足數，其近於正者，於人心世道，亦未嘗無所裨歟！

（盛時彥《閱微草堂筆記．序》）

Q1：「文以載道」是哪一家的思想主張？可見「道」是以什麼來傳播的？

**答：**儒家。以「文字」傳播。

Q2：按照文章所述，文章中的大者為什麼？最小的為什麼？

**答：**最大為《六經》，最小為稗官小說。

Q3：根據盛時彥的評語，小說是否有益於人心世道呢？若有益，其理由為何？若無益，其理由為何？（請以原文作答）

**答：**小說是有益於人心世道的。理由一，《漢書‧藝文志》列為一家；理由二，歷代書目亦皆著錄。豈非以荒誕悖妄者雖不足數，其近於正者，於人心世道，亦未嘗無所裨歟。

**（二）兩種創作觀**

　　即使是志怪題材的著作，《閱微草堂筆記》與《聊齋志異》呈現兩種不同的創作觀點，閱讀下列文字後，比較兩篇作者的自序，試回答下列問題：

甲、

余性耽孤寂，而不能自閒。卷軸筆硯，自束髮至今，無數十日相離也。三十以前，講考證之學，所坐之處，典籍環繞如獺祭；三十以後，以文章與天下相馳驟，抽黃對白，恒徹夜構思；五十以後，領修秘籍，復折而講考證。今老矣，無復當年之意興，惟時拈紙墨，追錄舊聞，姑以消遣歲月而已。故已成《灤陽消夏錄》等三書，復有此集。緬昔作者，如王仲任、應仲遠，引經據古，博辨宏通；陶淵明、劉敬叔、劉義慶，簡談數言，自然妙遠。誠不敢妄擬前修。然大旨期不乖於風教，若懷挾恩怨，顛倒是非，如魏泰、陳善之所為，則自信無是矣。適盛子松雲欲為剞劂，因率書數行弁於首，以多得諸傳聞也。遂采《莊子》之語名曰《姑妄聽之》。

乾隆癸丑七月二十五日，觀弈道人自題。（紀曉嵐《姑妄聽之一．自序》）

乙、

才非干寶，雅愛搜神；情類黃州，喜人談鬼；聞則命筆，遂以成編。久之，四方同人，又以郵筒相寄，因而物以好聚，所積益夥。……獨是子夜熒熒，燈昏欲蕊，蕭齋瑟瑟，案冷疑冰。集腋為裘，妄續幽冥之錄；浮白載筆，僅成孤憤之書；寄託如此，亦足悲矣！嗟乎！驚霜寒雀，抱樹無溫；弔月秋蟲，偎闌自熱。知我者，其在青林黑塞間乎！。（蒲松齡《聊齋．自志》）

Q1：由甲文敘述「三十以前，講考證之學，所坐之處，典籍環繞如獺祭」，可知紀昀在創作時，受到當時期的哪一種學術思潮影響？

**答：**以考據為主的乾嘉實學。

Q2：依據甲文，紀昀如何評價文中所提及古時候的作者？自己的創作意旨在於？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古時作者** | **紀昀評價（引用原文）** | **紀昀的創作意旨（引用原文）** |
| 王仲任、應仲遠 | 引經據古，博辨宏通 | 大旨期不乖於風教 |
| 陶淵明、劉敬叔、劉義慶 | 簡談數言，自然妙遠 |
| 魏泰、陳善之 | 懷挾恩怨，顛倒是非 |

Q3：根據乙文，並綜合對作者背景的認識，以及《聊齋志異．自志》內容，分析歸納作者創作意旨為何？

**答：**蒲松齡一生困頓、科舉不得志，為了養家活口，當了四十幾年的私塾教師，深深感到官場的腐敗、科舉制度的弊端，農民生活疾苦。故聊齋志異儼然是一部藉鬼狐述史、寓窮愁，抒洩「孤憤」之作。如其〈自志〉所云：「僅成孤憤之書；寄託如此，亦足悲矣！」藉由諸多奇幻靈異的故事，寄寓對現實人生的嘲諷與感慨。

Q4：從上面三個問題的討論，請分析歸納紀昀和蒲松齡二人，在小說創作動機與目的上，有何不同？

答：從上面問題分析歸納，在乾嘉實學的影響之下，紀昀創作《閱微草堂筆記》充滿考證的精神，對於志怪小說輔以資考證、廣見聞、寓勸誡、助文章等實用性的要求，為其治學理念的延續，並視小說為助於風俗教化之工具。

　　而蒲松齡除了在前人的著作基礎之上，對故事題材有所發揮，創作的主旨，則在於抒發個人的「孤憤」之情，寄託個人的情志，乃至於個人對現實社會的看法。

**課中學習單**

**二、見「微」知著**

　　以下兩則《閱微草堂筆記》選文：來看紀昀如何在筆記小說中實踐他的「風俗教化」的理念。

**（一）假雷殺人**

　　敘述縣令運用廣博的知識，與細密的查案技巧，破獲一起偽托雷雨的殺人案。

**第一段　　事件發生：略述事發經過**

雍正壬子六月夜，大雷雨。獻縣城西有村民為雷擊。縣令明公晟往驗，飭棺殮矣。

Q1：請依據上述段落，完成下列表格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事發時間** | **事發地點** | **具體事件** | **相關人物** | **事發天候** |
| （雍正）壬子六月夜 | 獻縣城西 | 有村民為（雷）擊 | 村民、縣令 | （大雷雨） |

**第二段**　　**探求線索：敘述辦案情形**

越半月餘，忽拘一人訊之曰：「爾買火藥何為？」曰：「以取鳥。」詰曰：「以銃擊雀，少不過數錢，多至兩許，足一日用矣。爾買二、三十斤，何也？」曰：「備多日之用。」又詰曰：「爾買藥未滿一月，計所用不過一、二斤，其餘，今貯何處？」其人詞窮。刑鞫之，果得因姦謀殺狀，與婦並伏法。

Q1：越半月餘，忽拘一人訊之曰：「爾買火藥何為？」🡪（忽）字轉折，引起下文問答。

Q2：依據縣令所提出的第一個問題，推論縣令與犯人如此問答的動機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小說人物** | **辦案問答** | **推理動機** |
| **縣令** | 爾買火藥何為？ | 火藥爆炸的聲音與雷擊相似🡪推論為（ 偽雷 ）推論購買火藥的（ 用途 ） |
| **犯人** | 以取鳥 | 在獵槍裝火藥，可以獵取動物🡪回答（ 用途 ） |

Q3：依據縣令所提出的第二個問題，推論縣令與犯人如此問答的動機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小說人物** | **辦案問答** | **推理動機** |
| **縣令** | 以銃擊雀，少不過數錢，多至兩許，足一日用矣。爾買二、三十斤，何也？ | 鳥的體型很小，不需要大量的火藥，而犯人購買的火藥量，遠超過一日之用量🡪推論（ 用量 ） |
| **犯人** | 備多日之用 | 多餘的火藥可以用至多日🡪回答（ 用量 ） |

Q4：依據縣令所提出的第三個問題，推論縣令與犯人如此問答的動機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小說人物** | **辦案問答** | **推理動機** |
| **縣令** | 爾買藥未滿一月，計所用不過一、二斤，其餘，今貯何處？ | 估計時間及用量🡪推論（ 餘額 ）設想剩餘火藥的（ 存放地點 ） |
| **犯人** | 詞窮 | 無法回答🡪心虛，無法（ 辯解 ） |

**第三段**　　**分析因果關係：交代破案關鍵**

或問：「何以知為此人？」曰：「火藥非數十斤不能偽為雷。合藥必以硫黃，今方盛夏，非年節放爆竹時，買硫黃者可數，吾陰使人至市，察買硫黃者誰多，皆曰某匠。又陰察某匠賣藥於何人，皆曰某人，是以知之。」又問：「何以知雷為偽作？」曰：「雷擊人，自上而下，不裂地。其或毀屋，亦自上而下。今苫草屋梁皆飛起，土炕之面亦揭去，知火從下起矣。又此地去城五、六里，雷電相同。是夜雷電雖迅烈，然皆盤繞雲中，無下擊之狀，是以知之。爾時其婦先歸寗，難以研問，故必先得是人，而後婦可鞫。」此令可謂明察矣！

Q1：請依據原文，完成以下表格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探求線索 | 找尋相關證人、嫌疑人 | 突破瓶頸（推論出關鍵所在） | 尋找犯案動機 |
| 破案流程 | 1. 推論為（偽雷）🡪需要（　火藥）🡪用量（數十斤）🡪合藥必以（ 硫磺 ）2. 時值六月🡪今方（盛夏），非（年節）放爆竹時 | 1. 找尋　（　購硫者）2. 得某匠、得某人🡪為（犯人）（呼應第二段） | 雷擊與現場情況不符🡪得知為偽雷**關鍵1：雷擊情狀**雷擊人，自（上而下），不裂地。其或毀屋，亦自（上而下）**關鍵2：現場情況**（苫草屋梁）皆飛起，（土炕）之面亦揭去，知火從（ 下 ）起矣**關鍵3：天候實況**是夜雷電雖迅烈，然皆盤繞雲中，無（ 下擊 ）之狀 | **查案順序：**疑犯🡪（婦人）**犯案動機：**因姦謀殺狀，指：（因通姦而動手殺人 ）**真相大白**：與婦並伏法 |

Q2：〈假雷殺人〉中，縣令何以判斷是偽造的殺人案？

**答：**（1）苫草屋梁皆飛起，土炕之面亦揭去，知火從下起。

 （2）是夜雷電雖迅烈，然皆盤繞雲中，無下擊之狀。

Q3：（甲）合藥必以硫磺　　 （乙）某匠購買最多賣藥於某人（嫌犯）　　（丙）研判是假雷

　　（丁）非年節購硫磺者少 （戊）假雷必以火藥數十斤方能作偽。

　　〈假雷殺人〉一文中，縣令緝查真凶推論與偵辦的順序應為？

**答：**（ 丙 ）→（ 戊 ）→（ 甲 ）→（ 丁 ）→（乙）

**三、藝高膽大**

**（二）角妓行俠**

　　敘述年僅十六、七歲的角妓，行涉詭詐，但解救百姓於饑荒之中，有女俠的正義感。

**第一段　　敘述年成欠收，富室積穀不售，米價上揚**

張太守墨谷言：景德間有富室，恆積穀而不積金，防盜劫也。康熙、雍正間，歲頻歉，米價昂貴，閉廩不肯糶升合，冀價再增。鄉人病之，而無如之何。

Q1：依據第一段的文字，完成下列表格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人物** | **行為** | **背後原因** |
| **富人** | 恆（ 積穀 ）而不（ 積金 ） | 防（ 盜劫 ）也 |
| 閉（ 廩 ）不肯糶升合，冀（ 價 ）再增 | 康熙、雍正間，歲頻（ 歉 ），米價昂貴 |
| **鄉人** | 鄉人病之，而（ 無如之何 ） |

Q2：進入正文之前，標示張太守墨谷之言有何用意？

**答：**引述：借太守之口證明事件之真實性

**第二段　　角妓挺身而出，往富商家許婚**

有角妓號玉面狐者，曰：「是易與！第備錢以待可耳。」乃自詣其家曰：「我為鴇母錢樹子，鴇母顧常虐我，昨興勃谿，約我以千金自贖。我亦厭倦風塵，願得一忠厚長者，託終身。念無如公者，公能捐千金，則終身執巾櫛。聞公不喜積金，即錢二千貫亦足抵。昨有木商聞此事，已回天津取資，計其到，當在半月外。我不願隨此庸奴，公能於十日內先定，則受德多矣！」

Q1：依據第二段文字，完成下列表格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何謂「角妓」？ | （才藝出眾的女伶。） |
| 角妓聽聞事件之後的反應為何？ | **回答：**是（ 易 ）與！第（ 備錢以待 ）可耳。**顯示：**角妓（ 胸有成竹、自信 ） |
| 角妓以那些事件作為原因，向富人進行說服？ | （1）以妓院常情為由，向富人說明委身原因之一我為鴇母（錢樹子）（搖錢樹），鴇母顧常虐我，昨興（ 勃谿 ）（家人爭吵），約我以千金（ 自贖 ）。（2）表明原因之二，並願意以終身託付我亦厭倦（ 風塵 ），願得一忠厚長者，託（ 終身 ）。 |
| 角妓如何進一步進行說服？ | （1）（ 吹捧 ）富商：念無如公者。（2）誘之以利：公能捐千金，則終身（ 執巾櫛 ）（服侍）。 |
| 角妓如何再以藉口催促富商，早日開倉售米？ | **（1）以退為進**聞公不喜（ 積金 ），即錢二千貫亦足抵。**（2）製造競爭****1.富商競爭對象：**昨有（ 木商 ）聞此事，已回天津取資**2.限 定 時 間 ：**計其到，當在（ 半月 ）外。…公能於（十日內）先定，則受德多矣！**3.藉 言 催 促 ：**我不願隨此庸奴。  |

**第三段　　富翁售穀以求錢，米價平，角妓藉口退婚，富室無奈，其計乃成**

張故惑此妓，聞之驚喜，急出穀賤售。廩已開，買者紛至，不能復閉，遂空其所積，米價大平。穀盡之日，妓遣謝富室曰：「鴇母養我久，一時負氣相詬，致有是議。今悔過挽留，義不可負心，所言姑俟諸異日。」富室原與私約，無媒無證，無一錢聘定，竟無如何也。

Q1：依據第三段文字，完成下列表格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富商聽聞角妓說服之後的反應為何？結果如何？ | **富商行動：**張故惑此妓，聞之驚喜，急（ 出穀賤售 ）。**造成結果：**（ 廩 ）已開，買者紛至，不能復閉，遂（ 空其所積 ），（ 米價 ）大平。 |
| 角妓行俠中，角妓如何全身而退，富翁莫奈之何？ | **（1）藉言推託**穀盡之日，妓遣謝富室曰：「鴇母養我久，一時（ 負氣 ）相詬（互相爭吵），致有是議。今悔過挽留，義不可負心，所言姑俟諸異日。」**（2）無人證物證**富室原與私約，（無媒無證），無一錢（聘定），竟無如何也。 |

**第四段　　證其事屬實，讚角妓俠行**

此事李露園亦言之，當非虛謬。聞此妓年甫十六、七，遽能辦此，亦女俠哉！

Q1：末段引用李露園之言，目的為何？

**答：**證實此事的真實性。

Q2：結尾強調角妓的年紀，用意為何？

**答：**讚角妓年紀雖輕，卻能有此義行，稱許她有女俠行俠仗義之舉。

**課後學習單**

**四、延伸閱讀**

**（一）知幾其神乎**

 閱讀下列出自《聊齋・于中丞》之文字節錄，回答下列問題。

|  |
| --- |
| 公（于中丞，名成龍）為宰時，至鄰邑。早旦，經郭外，見二人以牀舁病人，覆大被；枕上露髮，髮上簪鳳釵一股，側眠牀上。有三四健男夾隨之，時更番以手擁被，令壓身底，似恐風入。少頃，息肩路側，又使二人更相為荷。于公過，遣隸回問之，云是妹子垂危，將送歸夫家。公行二三里，又遣隸回，視其所入何村。隸尾之，至一村舍，兩男子迎之而入。還以白公。公謂其邑宰：「城中得無有劫寇否？」宰曰：「無之。」時功令嚴，上下諱盜，故即被盜賊劫殺，亦隱忍而不敢言。公就館舍，囑家人細訪之，果有富室被強寇入家，炮烙而死。公喚其子來，詰其狀，子固不承。公曰：「我已代捕大盜在此，非有他也。」子乃頓首哀泣，求為死者雪恨。公叩關往見邑宰，差健役四鼓出城，直至村舍，捕得八人，一鞫而伏。詰其病婦何人。盜供：「是夜同在勾欄，故與妓女合謀，置金牀上，令抱臥至窩處始瓜分耳。」共服于公之神。或問所以能知之故。公曰：「此甚易解，但人不關心耳。豈有少婦在牀，而容入手衾底者。且易肩而行，其勢甚重，交手護之，則知其中必有物矣。若病婦昏憒而至，必有婦人倚門而迎；止見男子，並不驚問一言，是以確知其為盜也。」翻譯：　　于公當縣令時，有一次到鄰縣去辦事，大清早經過城外，看見兩個人用床抬著一位病人，病人身上蓋著大被子。枕頭上露出病人頭髮，頭髮上插著一隻鳳頭釵，病人側臥在床上。有三四個壯漢子夾在兩邊緊跟著走，不時輪番用手推塞被子，壓在病人身子底下，好像怕風吹了。一會兒，他們放下病人在路邊休息，又換兩個人抬。于公走過去後，派隨從轉回去問他們，他們說是妹妹病危，要送她回丈夫家去。　　于公走了兩三里路，又派隨從回去，查看他們進了那個村子。隨從暗中跟著他們，到一個村子，有兩個男人出來迎接。隨從回來告訴于於公。于公到縣裏，問這縣的縣令：「貴縣城中有沒有出現強盜劫財案件？」縣令說：「沒有。」當時對地方官的政績考查得很嚴，上下各級官員都忌諱出現強盜案，即使有被盜賊搶劫甚至殺害的，也隱瞞不敢說。于公到客館住下，吩咐家人仔細查訪，果然打聽到附近有個有錢人被強盜闖進家裏，用烙鐵燙死了。于公把死者的兒子叫來問情況，他卻堅持不承認有這事。于公說：「我已經替你們縣把強盜抓來了，並無別的意思。」死者的兒子這才叩頭痛哭，請求為他的父親報仇雪恨。　　于公於是連夜去見縣令，縣令派了強健的捕快四更天出城，一直到那村中，捉了八個強盜，經過審查都認了罪。盤問那病婦是何人，強盜供認：「作案那夜都在妓院裏，所以與妓女合謀，把金銀放在床上，叫她抱著，抬到住處才瓜分。」大家都佩服于公神明。　　有人問他怎麼識破這案子的。于公說：「這很容易識破，只是人們不留心罷了。那裡有年輕婦女躺在床上，而讓別人把手伸進被子裏去的道理？而且，他們不斷換人抬著走，一定很沉重。床兩邊的人交手保護，就明白裏面一定藏有貴重東西了。如果真的是病婦病重抬回家，一定會有婦女出門迎接，但出來接的卻是男人，又沒有問一句病情，因此我判斷這夥人就是強盜。」 |

Q1：在這則故事當中，于中丞判斷所遇路人為「盜賊」有哪些關鍵的觀察與理由？

**答：**于成龍審一件疑案，乃是通過細節檢視發現疑點。文中強盜偽裝成護送用床抬著的病婦，但由文中敘述可知以下幾項疑點：第一，在禮教嚴防的年代，是不容許外人觸摸躺在病床上的少女；第二，抬擔架的人不斷換手，表示所抬之物有份量，抬的人手不斷交手保護，定有在保護什麼；而最後，病重婦人返家，門口不見婦女迎接，只有男子，也不問病況。由常理判斷不符合實情，是以于成龍判斷這些路人為盜賊。

Q2：請比較本篇小說中偵辦者「于中丞」與〈假雷殺人〉中的「縣令」在斷案經過上有何不同？

**答：**在《聊齋》中先刻畫于中丞對於週遭事物的觀察入微，例如在第一段中，甫進入外城，即注意到三四健男挾帶的病人。接著又熱心追問，並且追蹤去向，至民間詢問盜賊事件後，更能突破受害者心房，並以篤定的言語告知家屬：「已代捕大盜在此。」最後破獲盜賊，並說明自己破案的推論。

 而〈假雷殺人〉，則側重於寫斷案經過，透過縣令觀察現場，在起始即鎖定犯案人等，之後行文敘述時利用問話，透過縣令與案件相關人等的問答，推導出事件的起因及原由，末段一樣引述生活中的常理，從不合理的現象，去連結案件發展的經過。

 《聊齋》的敘述，比較側重於于中丞形象的呈現，于中丞的觀察力、急公好義、人情世故的體察，以及正義感，反而凌駕於推理案情查獲的過程。而〈假雷殺人〉則較偏重於交代事件的發展及經過，屬於比較客觀事實的呈現。

**（二）風塵女俠**

 閱讀下列出自《虯髯客傳》之文字節錄，回答下列問題。

當公之騁辯也，一妓有殊色，執紅拂，立於前，獨目公。公既去，而執拂者臨軒指吏曰：「問去者處士第幾？住何處？」吏具以對，妓誦而去。

公歸逆旅，其夜五更初，忽聞叩門而聲低者，公起問焉，乃紫衣帶帽人，杖揭一囊。公問誰？曰：「妾，楊家之紅拂妓也。」公遽延入，脫去衣帽，乃十八九佳麗人也。素面畫衣而拜，公驚答拜。曰：「妾侍楊司空久，閱天下之人多矣，無如公者。絲蘿非獨生，願托喬木，故來奔耳。」

公曰：「楊司空權重京師，如何？」曰：「彼屍居餘氣，不足畏也。諸妓知其無成，去者眾矣，彼亦不甚逐也。計之詳矣，幸無疑焉。」問其姓，曰：「張。」問其伯仲之次。曰：「最長。」觀其肌膚、儀狀、言詞、氣性，真天人也。公不自意獲之，愈喜愈懼，瞬息萬慮不安，而窺戶者無停履。

Q1：從何處可看出紅拂對李靖一見鍾情？

**答：**(1)獨目靖。

　　(2)指吏問。

Q2：從紅拂夜奔，可知她是一個什麼樣的女子？

**答：**(1)思慮周詳。

　　(2)膽識過人。

　　(3)主動積極：其夜五更初。「夜奔李靖」的情節，「絲蘿託喬」的告白，表現出她的乾脆，與對時局的深刻見解。在反抗禮教、傳統、追求愛情之外，更表現出她打破貧富貴賤界限，與敢做敢為的膽識。

Q3：比較《閱微草堂筆記》中「角妓」與〈虯髯客傳〉中「紅拂女」的俠義行為，彼此的作為有何不同？氣度、決斷上呈現了怎樣的氣概？

**答：**紅拂女的俠義行為，主要表現在追求對象的果決上，當她認定李靖是有可為之人，便義無反顧地私奔，除了顯示紅拂女的慧眼識英雄之外，更顯示她對於自己見識的肯定；而角妓所為乃為眾人，其成竹在胸的姿態，亦顯示自我見識的肯定。

 兩者在氣度上，都能突破傳統女性為禮節、或矜於名節的拘束，而不能自主的形象，決斷相當明快，也都能有與其氣度相應的作為，更顯示俠女的義勇氣概。